

郟阳医学院文件

郟医行发[2009]42号

关于划拨 2009 年度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 建设经费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，各重点学科及重点实验室：

根据《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项目建设规划》（简称“3321 工程”）、《郟阳医学院重点学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精神，经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划拨 2009 年重点学科及重点实验室建设经费。

此次划拨经费共计 198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持各重点学科及“3321 工程”项目的建设。请各学科带头人、学术带头人和项目负责人按照相关要求，切实加强各重点学科和“3321 工程”项目建设，确保各建设目标顺利完成。请各附属医院根据有关文件精神，按照 1: 2 比例落实相关配套经费。

- 附件：1、2009 年度重点学科建设经费投入一览表
2、2009 年度科研平台建设项目经费投入一览表
3、学科建设经费管理细则

专此通知

号 54 [2009] 发 研 院 医

室 实 点 重 味 探 学 点 重 重 平 2009 发 研 院 医
院 研 究 所 费 经 划 拨 通 知



主题词：重点学科 重点实验室 经费划拨 通知

郟阳医学院办公室

2009年7月6日印发

共印60份

